



Http://www.rongshu.com
全球第一原创中文有声读物
多媒体小品



浦东电子出版社
PoP Pudong ePress

CD-ROM
多媒体



多媒体小品



全球第一原创中文有声读物

榕树下全球中文原创作品网编

435117



多媒体小品

咫尺天涯

本丛书主编：夏 宁

副 主 编：柳霁容

本丛书总策划：谢卫宁 花过雨 陆婕

责任编辑：陈杨鸣 赵维华 龚江 柳梦杉

装帧设计：申磊

监 制：陈奎宁

浦东电子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浦东科苑路499号 电话：50600895)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光盘复制：江西经科光盘有限公司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4.25 字数：100千字

版次/印次：2002年6月第一版 2002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000册

书号：ISBN 7-900360-01-8

光盘配使用说明定价：15元

目 录

边界	斑斑蓝莓 (1)
当年我 18 岁	没颜色的鱼 (9)
寂寞情书	缺 口 (23)
咖啡的完美	lonelyrain (27)
没有间隙的黑白色	onlycat (30)
你不懂爱情	蔡家楼 (37)
暖暖	安妮宝贝 (39)
七月和安生(一)	安妮宝贝 (54)
七月和安生(二)	安妮宝贝 (77)
甜点	kiki (86)
罂粟	斯 伊 (92)
永远有多远	sight (105)
最后一个朋友	阿 珠 (111)
最后约期	安妮宝贝 (114)

周

尺

天

温



云雨阁下

1



RAB66/05

边 界

斑斑蓝莓(其他城市或地区)

她从梦中惊醒的时候，汗水已经将额边的碎发粘在了脸颊上。湿漉漉的燥热，像一只不肯放开的手，在午夜伸进她不设防的记忆，扰乱原本湖水一样平静的睡眠。

梦中她抓着浩的手臂使劲地摇，一边喊：我的青蛙不动了。眼泪爬满了整张脸。

那年她九岁。

醒过来的时候脸上总是湿的，她总以为那是汗，她从不相信有任何一个镜头可以让她从梦中哭醒，该落的眼泪都落尽了，这换不回任何东西。只有肩头的伤疤，会在无数午夜梦回的时刻彻骨地疼痛。

黑暗里她抚摸自己的身体，皮肤在指下花瓣一样柔软，直到触碰的感觉慢慢清晰强烈，她才缓缓将灵魂归还现实，把梦中的小女孩剥离开去，她静躺于这个城市灯红酒绿的夜里。

他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浩七岁，她才四岁。

一天她发觉与自己家仅仅一墙之隔的那扇久关的门里，开始有人走动。一个憔悴的中年妇女和一个小男孩住了进来。他们不声不响地进进出出，碰到她父母的时候，那个妇人就略停一下脚步，迟疑地点着头，眼睛盯着自己的脚尖。那样子很卑微。男孩总穿洗得泛黄的白衬衫，很旧却始终干净。很少听到他讲话。

那两个人在石库门和他们家拥有着同一个门牌号。

直到一次她独自在弄堂里玩，妇人领着小男孩正巧走过，见了她便停下来，笑眯眯地指着她对自己儿子讲：这是

风

尺

天

涯



1





隔壁家的妹妹。小男孩朝着她笑起来，说：你叫斑斑对不对？这是她第一次看见他笑，很柔软很暖和的笑容，像冬日里的阳光，淡淡地散发着光亮。

从这以后，小男孩看到斑斑总会主动跟她打招呼，她很喜欢看他笑的样子，嘴角硬朗地上扬。他有很好看的脸部线条。

他的家境似乎很不好，房间里只有一张简陋的床，一张陈旧的四方桌和一口樟木箱子。他的母亲始终疲惫不堪的样子，而且小心翼翼仿佛一只时刻惶恐被驱逐的动物，脸上挂着谦和的笑容却从来不与周围邻居接触，惟独对斑斑格外亲切，总是在她一个人的时候招呼她到自己家里玩，拿花生糖给她。然后浩就在她吃糖的时候翻着几本破破的连环画说给她听。

后来一次她听到妈妈在对爸爸说隔壁那对母子怪怪的，不知道什么来头，弄堂里面都说那女人……讲到这里的时候妈妈声音放轻了，她听不见。然后妈妈突然拉高了音量转头对她说：妹妹，你不要老是跟那个男孩子一道玩，听到吗？

她站在那里没有回答，悄悄把两只手放到身后去，手里捏着浩的母亲刚给她的两粒花生糖。那天她把它们一直捏在手里，晚上睡觉的时候，她整个手心都是粘乎乎的糖浆。

美丽的时光在石库门房子深灰色的墙上流过，像夏日傍晚落在地板上的阳光，透过前窗外梧桐树叶打下斑驳的影，恍若一地碎金。

她和浩亲密无间，她把玩着他给她的蝉翼时说：以后我们一直住在同一个房子里好吗？浩举起一枚纤薄的蝉翼，阳光照在半透明的翅膀上，闪烁出七种颜色。那种迷幻的感觉，仿佛漆黑深潭上的一层缤纷泡沫，安稳而美丽，事实却无法伫立，瞬间的坠落然后是铺天盖地的冰冷没过你的呼吸。

八月，石库门里对浩母亲的好奇猜疑转成了讽刺鄙视。流言在湿热的空气里四处打转，像一个没有尽头永不停息的漩涡，吞噬一切。



三年前，浩的父亲撇下自己的妻子和儿子，跟一个花枝招展的妓女气泡一样消失了，留下这个苦命的女人和她的孩子，在自己的眼泪和别人的轻视里苟延残喘。就是这样一个时代，最值得同情的身份被厌恶嘲讽，被男人抛弃的女人仿佛理应被所有人抛弃。没有人想到谴责那个没心没肺的杂种，他们只是在浩与他母亲身上雪上加霜。然后，她唯一能做的选择就是逃离，跨越了大半个城市，她带着孩子满是伤痕地隐进一所最普通的石库门房子。只是她没有想到，所谓的闲言碎语，竟是那样一种无孔不入的东西。

斑斑开始被管教，被强行留在房间里——“你不能和那个女人的孩子野在一起，你是规矩人家的小孩。”可是她实在不明白，父母嘴里的“不规矩”到底在浩与他母亲身上哪里反映了出来。

她见过几个邻居在浩的母亲走过时对她指指点点并互相窃窃私语，那样子恶心而卑鄙。然后浩母亲的脸色突然就变得苍白，像瞬间被抽干了血液，在浓烈的阳光下面白得仿佛一张一碰即破的纸。身体神经质地微微摇晃，像马上要晕倒即刻要融化。她从来没有见过那样无助惶恐绝望的眼神。

她觉得自己是在被囚禁，死一样沉寂的空气里她听到浩在墙壁反面走路的声音。她知道那是他，他曾经无数次用这样的脚步在她面前走动。她习惯他在身边，她稚嫩的头脑里尚没有爱情这种概念，可是她想过长大要嫁给他。

没有见到浩的第三天夜里，她在父母睡后偷偷溜出了家里，她脱了鞋子赤脚在地板上走为了不发出声响，心脏在喉咙口拼命蠕动，全身的毛孔都在紧张地闭合屏息。可是她还是逃出来敲响了他的门。他看到穿着白色睡裙的她，脸色发白头发散乱还赤着一双脚。

我就要和你在一起。她注视着他的眼睛说。

他在家里养了一只小青蛙，他把它放在广口瓶里搁在窗



台上，她好奇地盯着它看，她从来没有见过真正的青蛙。它与她对视，下颚一鼓一鼓，她咯咯笑着学它的样子。浩的母亲坐在床上微笑，这时候的她才是放下戒备的，她说：妹妹你喜欢就拿去好了。

她一点也不排斥浩的母亲像妈妈一样叫她“妹妹”。

她把青蛙带回家，放在自己的枕头边上，用毯子盖住。她喂它米饭，偷偷的。一天晚上她抱着瓶子在黑暗里轻声对它说：长大以后，我要做浩的新娘。

天亮的时候，她睁开眼睛，看见臂弯里的广口瓶——青蛙的两条腿伸得笔直，紧贴着瓶底，死了。

她不顾一切冲到隔壁，见到浩就抓着他的手臂不停地摇，一边喊：我的青蛙不动了。眼泪爬满了整张脸。

妈妈很快把她带回了家，临走的时候浩拭了一滴她颊上的眼泪，轻声说：斑斑乖，以后我再送你一只。

那年她九岁。

他指尖接住她下滑的泪，留在她皮肤上一瞬间的他的温度，慢慢发烫，像阳光下的聚焦点，她感觉灼痛。

她十五岁那年，听说浩的母亲在街上遇见了那个背弃她的丈夫。那男人跟着一个浓妆重抹明显比他年龄大的女人，哈巴狗一样堆着满脸谄媚的笑。浩的母亲突然就上前抓住了那男人的衣服，那个名存实亡多年的丈夫，她对他说：你起码应该回去看看浩，他是你的儿子。

路人纷纷侧目，男人身边的女人从惊讶转成轻蔑转成愤怒，她意识到自己正在被无数人的眼光聚焦，于是把那两条画得仿佛蚯蚓般漆黑的眉毛一拧：这乡下女人是谁？！男人嫌恶地摔开浩母亲的手：不知道，神经病。

走开。他冲她喝了一声，夹着那个老女人匆匆走了。

她愣愣地呆在原地，听见身边的窃窃私语，仿佛她是一只当众表演把戏的猴子。然后那些声音慢慢化开化开，变成

卷

恩

尺

天

涯



5

卷下

一片嗡嗡声。阳光刺眼，她头痛欲裂。

这件事情不知怎么就在他们的弄堂里传开了，数年来，浩和母亲始终在有色眼光下低人一等地活着，就在这个人们茶余饭后的“论点”就快被时间遗忘的时候，凭空叠起的又一波流言蜚语终于将他们推到了漆黑的万丈深渊。

那年夏天，对门的几个女人在浩的母亲走过面前时突然把头凑到一起，边斜睨着她边鸡啄米般点着头彼此认同。两个字从她们挨紧的头间顺空气飘了出来：贱货。

恍若在早已变形的脆弱房上又狠狠甩上一块巨石，整座房终于在那一刻土崩瓦解。浩的母亲神经质地尖叫着奔跑，那声音仿佛要宣泄掉郁结在心底的所有痛与委屈以及绝望。周遭的人都被她突然的异常举动惊骇了过去，回过神来的时候，她已经倒在了弄口的车轮下，粘稠的腥红在热辣的阳光下铺天盖地涂了一地。

从那以后浩变得仿佛一头失去控制的野兽，他用冰冷的眼光逼视所有人，充满仇恨。没有人靠近他，好象他携着瘟疫。那是一种心虚而自私的逃避，然而骨子里面，他变本加厉地遭受漠然的轻视。

直到一天夜里，浩拿着一把硕大的西瓜刀冲进了对门人家的房间，血红着两只眼，喉咙里发出低沉的吼声。他举着刀歇斯底里地砍着，各种被劈中的东西发出各种响声，一屋狼籍。那家的男人冲过去拦他，锋利的西瓜刀毫不留情地插入男人的手臂，然后是杀猪一样的叫声，血流出来，浩突然放声大笑。

快去报警，他疯了。有人喊。

她在那时候挤破堵在门口的人群冲了进去，有人试图拉住她，她挣脱了。很多人在因她的突然举动而尖叫，她却扑上去一把从正面抱住了他。

一瞬间，时间似乎静止了。人群刹时消失掉一切声音。她的脑中一片空白，她只知道自己必须抱着他，她只能这样



做，她要让他知道她在。

他在她突如其来的拥抱面前愣了几秒钟，当时的场面整个凝固住。就在所有人都以为他已经平静下来的时候，他突然俯身狠狠咬住她的肩。

他的眉因为用力而皱在了一起，有某种温暖湿润的液体染上他的唇，咸涩的，带着腥甜。那些只敢在门口观望的人再次发出一阵阵惊呼。

她没有动，任几乎令人晕眩的疼痛从肩头向全身蔓延，咬住下唇，她把脸深深埋进他怀里。她没有办法分担他，其实她一直很想和他一起痛。

“妹妹！”人群中传出她母亲撕心裂肺的一声尖叫。

浩突然如梦初醒般松开了牙齿，仰起头吃惊地看着她，她的脸就在离他不到两公分的地方，努力地微笑。

然后他被赶来的公安带走了，妈妈一把扑上来抱住她，泪流满面地拭她肩上的伤口，对着他的背影大声咒骂。鲜红的血不断涌出来，他的齿痕深刻明显。她带着伤口呆在原地，失去一切感觉。

这之后弄堂里开始心照不宣的平静度过每一天，浩一直没有回来，也没有人去打听，所有人都渴望他能如气泡般从此消失掉最好。有时候，人就是会在自己的罪面前想自欺欺人地去抹煞。然后她搬家了，绝望的同时却总是隐隐约约感觉自己并未完全失去他。

十六岁她上高中。

十八岁高中毕业，她考上重点大学。

二十二岁大学毕业，她进了一家广告公司并给一个杂志社做兼职。

其间，没有交过一个男朋友。

这个城市日复日的繁荣华丽，早已不同于她记忆中那个黑白的印象。石库门变成了它一道亮丽独特的怀旧风景。她

尾

尺

天

涯



7



的肩上仍留着清晰的伤疤，她爱的男人的牙齿留下的痕迹。

那天她下班回家，在楼道里，有人从后面猛然拽住她的手臂。她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刹吓得几乎失去尖叫的能力，这时候她听到身后的声音说：斑斑？

很久没有人这样叫她了。

光线很暗，楼道的窗外是一片血红的暮霭，像碰翻的调色板，绚烂的美丽全在于它的不经意。她记得那是小时候在石库门才看得到的缤纷落霞，灿烂得让人睁不开眼，怕太真实地去看一切就只是幻觉。

她转身看着面前这个高大的男人，硬朗的脸部线条如今更加英气，整个身躯在昏暗的光线下化成一个剪影，定定地站在她眼前。她迟疑而颤抖地唤他：浩。

楼下传来一片杂乱的声音，有人在说：我看不见他往楼上跑的。

浩突然紧张起来，她能感觉他周身散发的警戒信号。他猛然拉住她顺楼梯飞快地往楼上跑，一层接一层。身后有人喊：我看到他了，快！她在他的死命的拖拽中几乎窒息，感觉天旋地转。

他们一直跑上天台。

浩粗重地喘着气，他的手臂重重地掐着她的脖子。她看到后面跟上了一群人，随他们跑上了天台。那感觉使她记起当年他在无数冰冷恍如看牲畜的目光下失去理智的情景。

他是个疯子。有人说。

他居然懂得挟持人质。又有人说。

浩。她只是一遍遍发疯一样的叫他，可是她得不到任何回答，她只听见一声声粗重的喘息。

他带着她朝天台边缘一步步退。那些人的惊呼铺天盖地在空气里散播，她有种时光倒退的恐惧。不是怕他会带着她从这楼顶坠落，而是害怕面前的这些人再次将他推向毁灭。



她等了他这么多年。

他在边缘停步，手仍旧紧紧地抓住她不放。

你过来啊，乖，过来好不好？有人试着哄他。

对，你过来，你来我们就不送你去医院了。

我没有病。浩的声音冰冷透着厌恶。

一群虚伪的附和声。

浩，她叫了他一声，眼泪就突然涌出来了，他们曾经那样美好过，可是一切像幻梦般堕入现实的黑暗。她在那一刻明白，现在，她也许是要真正地失去他了。

他们不会放过我的。他俯下头轻声在她耳边说。她感觉他在她的衣袋里放进了什么，然后他突然松手，轻轻一个转身，消失在最后一步的边界。她与他之间生死的隔绝。

从天台看下去，好像永远都坠不到尽头。

她惨叫一声失去所有感觉，天空仿佛整个崩塌般陷下来。

醒过来的时候医院惨白的灯光使她睁不开眼。手伸入衣袋，指间触到了一个硬硬的东西，模糊中，她看到一只木头青蛙静躺在她的手心。

九岁那年，浩说，斑斑乖，以后我再送你一只。

评论：

其实，这就是爱情吧。

在爱中痛，在思念中折磨。想一个人，恋一个人，靠一个人，放弃一个人，这都是过程。就像那个开始是命中注定的，这个结局也是冥冥中早就设计好的。

这是个悲剧，是让人心碎的悲剧。但就算是悲剧，也有其最阳光灿烂的一刻：“九岁那年，浩说，斑斑乖，以后我再送你一只。”

一声承诺，一世羁绊。

尾
尺
天
涯



当年我18岁

没颜色的鱼(上海)

当年我18岁。

但凡这个年龄，都会有点什么事发生，我也不例外。作为一个典型的北京青年，我的身体里充满了热血和没完没了的精力。当时我认为我的确是个天才（现在想起来无非是些狗屁），整天的文学和音乐，不羁得很。大学自然在这种状态之下变得异常遥远，谁也没希望在我身上出现什么奇迹，当然真的也没出现什么。

于是我在那样的年龄成了一个对国家没什么大用的待业青年。可是我并不在乎，说穿了因为我还真是个小孩儿，没什么危机感。要是在现在这样的社会，也许我就被父母要求重读一年或是上个成人大专什么的。但那个时候我的父母对我的那个状态并没太大所谓，只要不干坏事儿不被抓进局子什么都成，“爱咋的就咋的吧”我爸说。

我也真的爱咋的就咋的了。和一群哥们儿组了一个乐队，叫“灰色”。挺符合那时的流行色彩，虽然现在不免听上去土了点。我们没有什么唱片公司的包装和经济支援，都是自己穷兄弟掏的银子，一些音都有点散的乐器。可是哥们儿都挺乐呵，每天高高兴兴地写曲子，正正经经地排练。酒吧在当时是很新鲜的玩艺儿，我们就在里头作表演，每天晚上风雨无阻。所赚的钱足够我们大口喝酒大声唱歌，老实说，在我的眼睛里，那已经是全部的快乐了。和一堆与自己气味相投的人在一起，做自己觉得是痛快的事儿，真的挺满



足的。

我在乐队里负责写曲子和主唱，呵呵。厚点脸皮说，我是一嗓子的悲凉和执著，有种黄家驹的意思。我写的东西无非都是理想人生和理想爱情之类我认为是理想音乐的调子。虽然我并没有找到爱情，而人生在我老父老母眼里也不见得有什么理想，但的确有过那么些人为我而着迷，有着偶像般的爱戴，现在想来不免还有些得意。这中间当然都以姑娘为主，每天绕在我身边，让我总有一种“我在丛中笑”的感觉。昨天我的铁哥们儿阿良跟我一块儿喝酒的时候还叨叨着为什么当初那些妹妹都看上了我这家伙，实在想不开。我嘿嘿地笑，“阿良其实你是嫉妒我吧”，他借着醉踹了我一脚。还好我已经老了，不然照着从前兴许我就跟他打一仗了。后来他醉得一塌糊涂的时候趴在桌子上喃喃的说，阿翼你个死小子，你哪点美了，连秋子也想跟你好。

我的头在那时短暂的“嗡”了一下，然后我把那家伙抬到了床上。我说阿良你好好睡吧，他“嗯”了一声就猪一样地不省人事而去。深夜的凉风从窗户外吹了进来，醒了我的酒意。反正怎么也睡不着了，燃上一根烟，隐隐的青雾里我忽然看见了秋子的眼睛。

秋子是个很漂亮的姑娘。有一双特别的眼睛，忽闪起来，像一只小燕子，在滟滟的春水上绕圈子。身条儿也好看，俏生生的杨柳枝。

她那时候是酒吧的服务员，所以才渐渐熟上了。虽然是在酒吧里工作，但她不是个随便的姑娘，看人的眼神儿天真得紧，没有半点所谓的风骚。我们下午去酒吧排练的时候，她常常也在。都是十八九的孩子，便凑在一堆儿玩儿。在我们这群情窦初开的黄毛小子眼里，秋子简直是天下最可爱的丫头。尤其是她咯咯笑的时候，那种诱人的感觉我现在还形容



不出来。乐队里头，鼓手老天和阿良都对秋子有意思，我们都知道，可是秋子好像什么都没看出来，对每个人都是一个样儿。可以想象出那时老天与阿良为了引起秋子的注意闹了多少笑话儿，而我是笑得最欢的一个。

其实当时我是挺自负的一个人，也许与有几个姑娘围着我有关系。

总之凡是女的我都不怎么爱答理，弄得哥儿几个骂我犯贱。犯贱归犯贱，我还是埋头于音乐中间，那些鸡毛的俗事儿我是不屑一顾的，用现在的话说就是特 COOL，我原以为就和这些朋友们高兴一辈子，做一辈子的音乐了。可没多久这一切的美梦都跌得粉碎，为了秋子。

那天我记得是冬天的一个好天气。太阳出奇得好。在前一天晚上，老天就跟我说了一夜。无非是喜欢秋子让兄弟帮忙什么的，在月黑风高的时候听一个人说爱另一个人的话是那么让人感动。我问老天那阿良怎么办，老天说阿良告诉他他自己配不上秋子，让老天好好加油。好像什么都尽如人意，兄弟的友情和蔓延的爱情全部一览无遗。

我甚至差点落了泪，于是发誓要好好帮兄弟一把。黑暗中老天紧紧握住了我的手。第二天我们就拨了秋子家的电话，说都出来玩儿，请秋子一块儿吃火锅。她用十分悦耳的声音答应了。我仍记得在火锅店前头看见秋子的那一刹那，她穿着火红的大衣，一脸灿烂，像照在天安门广场上的太阳光。可能那时候我就喜欢上她了，只是自己也不知道。

火锅吃得十分尽兴，大家的脸都红彤彤的。十几瓶儿啤酒都空了，后来我们竟高兴得唱歌儿。秋子也显得很高兴，艳艳的小脸跟开了花儿似的。她就坐在我对面，我可以看见她美丽眼睛里着了火。我当时觉得都是气氛太好的缘故，现在想来，或者那火只是燃给我看的吧。



喝着喝着，“戏”就上演了，火锅隐藏的一切终于揭开序幕。老天“呼”一下站起来，直直地看着秋子。“秋子，你是好姑娘，我……我喜欢你。”我们都以为秋子会露出女孩子特有的羞涩的样子，笑得不知所措的低头掰手指头。可我们都错了。秋子的脸一下子给霜结住了似的，眼却急急地到处乱飘，然后竟在我身上定了格。我看着秋子，而她竟也看着我，给了老天一句我们都没有想到的话，“老天，你是好人，可我们没有缘。我喜欢的——是阿翼。”然后，变成了我是最不知所措的人。老天一脸的悲哀，而秋子像是刑场就义的刘胡兰。谁也不敢说话，所有人的眼光都聚在我的身上。“秋，秋子，你别开玩笑。”我说得极费力，好不容易才找到这么句话，秋子看了看我，竟然笑了。“你以为我开玩笑？”她的眼开始像小燕子一样在我的心湖上绕圈，我开始忐忑。“阿翼，我再明白告诉你，我喜欢你！”然后，她像所有电视剧的女主角，坚决地转身，留下一个天大的乱摊子给我。

我只能看着她火红的衣角飘尽在门转弯的地方。

老天什么也没有说，很男子汉的大笑。“阿翼，原来我他妈的自作多情。秋子那丫头看好的是你，哈哈。”我听得出他语气悲凉，一时间说不出话来。我只觉得秋子像一个喜欢恶作剧的孩子，对我和老天做了不可原谅的坏事儿。而我并没有任何理由破坏我和老天之间的友情，即使是秋子那样的好姑娘。在一个男人18岁的时候，有什么比哥们儿更重要的呢？况且秋子在我的心里头没什么重如泰山的意味。

于是我当着所有人的面对老天说，我阿翼虽然不是他妈什么特高尚的青年，但是兄弟你喜欢的姑娘我是不会碰的，我他妈的就重个义气二字。天知道为什么我会说出那么愚蠢的一番话来，归根结底是我的心态还处于幼稚吧。反正我把秋子推得远远儿的，最好推到老天的怀里，推到我的世界之

尾

尺

天

涯



13



外。然后像一切 18 岁喜欢说义气的青年一样，我和老天以及其他人都开始喝了起来，酒精把我们的舌头变大，把我们的心变麻，把老天的眼泪变成了汗，把我和他又变回了兄弟。

我原以为什么都会像我想得一样过去，也许秋子知道我对她没意思才看见老天的真心，也许他们就好上了而我照样有兄弟有音乐。但是这些东西就如同矫揉造作的言情小说整天叨叨的缘分一样，我和秋子和老天的有缘无份的纠葛，是几百瓶儿啤酒浇不灭的。在我醉得还似醒非醒的第二天大中午头儿，秋子用咣咣的敲门声把我震了起来。

她的脸苍白苍白的，眼还湿着，异常的红，仿佛两个桃子，却没有任何新鲜的滋味。我迷糊着，忘了请她进屋坐或者其他什么客套的话，我们就在门口你看我我看你地站着，旁人看起来有种爱情中闹别扭的男女对持纠缠的意思。秋子开了腔，楼道里呼呼灌的北风混乱了她的声音，听上去那么颤。她说阿翼我知道你对我没什么意思，我也知道老天他对我好。可是我就是喜欢你，我能怎么样？我知道你不想和老天伤了兄弟情义，我也不打算再干什么。今天后我再不会出现了，你和他也就什么都不用隔着躲着了。我来，就想让你知道，我是真心喜欢你，这辈子都喜欢你。说完，她用小鹿一样的眼睛深深看着我，很豁出去的样子。我在秋子面前变得胆小起来，嘟嘟囔囔地说秋子你别你别，就像国产电视剧里少爷和丫头相好了，而我是出奇懦弱的少爷她是非常勇敢的丫头一样。真不知道这样子的我秋子怎么就不小心看上了。秋子对我很凄然地一笑，眼神还是那么温柔，她说阿翼你好保重，又一次女主角般的转身了，留下坚决的背影。我怔怔的，心里头不知道什么在翻腾，酸得冒泡。究竟我做了些什么，我开始觉得让秋子伤心竟是那么舍不得的一件事。

后来的日子，秋子真的没再出现在我们眼前。听说她换